证券代码：688772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公告编号：2026-092
转债代码：118024　　转债简称：冠宇转债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57,00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57,00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 年 11 月 26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赵焱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三）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四）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

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八）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九）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十）202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宜审议通过，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十一）2026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宜审议通过，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十二）202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

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宜审议通过，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人员类别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14 人）	44.9400	15.7002	34.94%
合计	**44.9400**	**15.7002**	**34.94%**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14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11 月 26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5.7002 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中不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138,279,624	157,002	1,138,436,626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1,138,279,624 股增加至 1,138,436,626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归属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总股本由 1,138,279,624 股增加至 1,138,436,626 股，导致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汇锦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

简称“宁波汇锦诚”）持股比例因公司总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由 5.0000%降至 4.9993%，宁波汇锦诚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宁波汇锦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914,016	5.0000	56,914,016	4.9993

注 1：变动前持股比例以本次归属前公司总股本 1,138,279,624 股为基础测算，变动后持股比例以本次归属后公司总股本 1,138,436,626 股为基础测算。

注 2：宁波汇锦诚无一致行动人。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出具了《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6）第 351C000390 号），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14 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14 名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均为现金形式）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认缴股款合计人民币 1,270,146.18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57,00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113,144.18 元。

202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预留授予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归属或作废处理，本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六、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7,217,806.95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5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138,436,626 股为基数计算，将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产生影响。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 157,002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1%，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